(函)

 兴政函字〔2022〕第82号 类别：A

对政协兴隆县十一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第82号提案的答复函

关长浩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柳河流域综合治理和农业旅游品牌建设的建议》的提案已收悉，现就柳河流域综合治理方面问题答复如下：

一、持续开展河道环境专项整治

2018年以来，按照上级水利部门安排部署，县水务局牵头持续深入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整治，共排查整治“乱占、乱堆、乱建、乱采”问题64个，清理生活、建筑垃圾16万立方米，清除土石方33万立方米，拆除违法建筑15处，恢复河道岸线11万平方米，截至目前，县域内柳河“四乱”问题已实现清零，河道环境显著改善。下一步，在保持前段整治成果的同时，将持续加大河湖“四乱”的排查整治力度，努力从常态化“清四乱”向“四乱”常态化清零转变。

二、不断加大柳河水生态环境治理力度

1、2018至2019年，县水务局组织实施了兴隆县柳河26号桥上游综合治理工程，工程总投资3290万元，清淤疏浚河道17.8千米，建设浆砌石护坝3.92千米，渗滤坝12座，湿地1.5万平方米。通过治理实现COD削减219吨/年，NH3-N削减29.2吨/年，使得该国考断面达到并保持在3类及以上水质，大杖子2号国考断面更是长期保持2类及以上水质。

2、2022年8月，兴隆县柳河（北营房镇段）河道修复工程已开工建设，设计清淤疏浚河道1.65千米，清除底泥 13948立方米，拆除重建漫水坝 3 座。通过清淤疏浚、漫水坝的修复重建等一系列的整治措施，实现河道生态功能提升，生态基流提升，行洪能力提升的治理目标。

1. 今年，县水务局重点谋划了北营房至李家营段水生态环境治理和赵家店至栾家店段水生态环境治理2个项目，计划争取引滦入津资金支持。目前，正在开展项目入库前期准备工作。项目实施后，柳河水生态环境将得到更加显著的提升。

非常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理解和支持，欢迎您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二0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领导签发：

联系人及电话： 0314--5055043